

# 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6年3月9日在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新钱路1号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4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，因会议紧急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董事胡文、范春仙、RONG YIMING、徐冬梅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表决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先兵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审议并以现场及在线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各项议案，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收购意向书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，为更好地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上下游的产业布局，发挥协同效应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与江苏霍克海默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等主体签署《收购意向书》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的7票；反对的0票；弃权的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6年3月9日为预留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27.62元/股，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26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的7票；反对的0票；弃权的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9日